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9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杭氧股份	股票代码	0024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前进	金西西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相府路 799 号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相府路 799 号	
电话	0571-85869350	0571-85869388	
电子信箱	geqianjin@hangyang.com	jinqxqr@hangya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327,217,310.00	6,727,214,209.96	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9,171,896.37	437,158,682.42	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1,479,152.41	406,958,910.84	1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4,637,702.22	613,964,672.69	9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70	0.4442	9.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97	0.4358	1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4.92%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506,733,026.65	24,070,374,917.56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76,416,210.31	9,193,234,868.31	3.0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49%	526,315,919	0	不适用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5%	34,949,26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87%	28,211,489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68%	16,566,597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25%	12,276,064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23%	12,071,000	0	不适用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成长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9,147,495	0	不适用	0
浙商证券资管-浙江省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6%	8,499,106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74%	7,291,582	0	不适用	0
易方达泰丰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6%	6,515,08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发起人股东,他们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情况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杭氧转债	127064	2022年05月19日	2028年05月19日	113,661.50	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6.12%	56.8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38	13.01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竞争环境,公司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积极适应行业和市场的变化,保持主业竞争优势,对外加快产业链延伸布局和新兴业务拓展,在重点领域提前谋划和布局,全面提升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既巩固传统优势产业领先地位,又成功培育并创造新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重点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竞逐设备市场,突破壁垒拓新局。在当前市场订单承压、传统行业需求萎缩的挑战下,空分设备累计签订多套设备订单,其中涵盖多个重点项目,宁夏宝丰四期 2 套 12 万空分项目创下国内国产单套最大空分纪录,环保空分项目服务于国内最大有机危废资源化循环利用工程,迈出向新能源领域转型的关键一步;石化工程公司业务拓展顺利,不仅斩获海外市场 100 万吨/年乙烯冷箱项目,更成功承接国内首套自主设计的内压缩流程 OO 深冷分离装置项目,打破国外技术垄断,有效填补行业技术空白;项目执行层面推进有序,上半年完成多套空分设备调试出氧,部分项目顺利通过考核验收,另有多项工程处于稳步在建阶段。

(2)深耕气体应用,打通脉络促发展。气体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深化,多项关键制度发布实施,为气体业务规范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在运营与业务方面,DIOC 中心完成 13 套智能空分系统部署,建立首个“气体运行数据管理大模型”,推动气体业务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氢气贸易、电子特气等业务领域持续拓展,客户与合作不断增加,其中今年上半年杭氧特气公司氢气销量已超去年全年水平,业务增长势头强劲;同时大力提升零售气终端客户占比,为抵御市场波动提供关键支撑;医疗健康业务客户粘性增强,新签与续签客户数量可观;另外,现场制气成功中标 6 个项目,累计达 36 个项目,不仅在新行业实现突破,相关业务整合工作也已顺利完成。

(3)拓展全球市场,跨越疆界开新篇。成功签订 1 套海外 2.2 万空分项目,实现了非洲地区大型空分设备的零突破。子公司积极跟进出海战略,加大海外业务拓展力度。其中,江西杭氧获得海外客户单次签订 100 台大容积低温罐箱订单,彰显产品国际认可度;低温容器承接欧洲水浴气化器项目,获得国际客户认可,进一步打开欧洲市场空间;杭氧泵阀公司承接了 13 个项目的海外产品配套业务,丰富海外业务盈利来源。公司与中国化学六化建携手共建大型模块化深冷装备制造基地,投资建设面向国际市场的大型模块化深冷装备智能制造基地,为海外项目提供强力支撑。

(4)深化管理变革,提质增效强根基。项目化管理下,公司组建复合型团队,明确考核指标,成本管控初见成效;风险管控与业务深度融合,构建相关体系和指引,全链条风控能力持续提升;加大收并购力度,组建专业团队,向新兴领域拓展推进项目落地;优化业务流程,以事业部制为核心的管理架构落地,提升效率;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实现三级预算联动,提升数据管理水平。

(5)攻坚技术创新,聚力攻关谋突破。通过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裕龙石化、宝丰等项目的高压板式换热器实现了进口产品改公司自制的平替;新一代 40 英尺液氢罐箱完成液氢型式试验,静态维持时间超 80 天,经院士专家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际首台套成果展现,“承托式滑动型径向流纯化装置”凭借创新技术荣膺日内瓦发明展金奖。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7
债券代码:127064 债券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伟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列入议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 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9,171,896.37 元,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净利润 200,299,084.73 元,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190,717,390.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

2、同意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控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浙江青蓝气体青山湖实验室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 5,1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51%股权;杭氧控股出资 4,9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9%股权。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华为先生、陈珍红女士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分别设立海外子公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南昌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29,0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27064 债券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吉琴女士主持,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列入议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以书面表决 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9,171,896.37 元,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净利润 200,299,084.73 元,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190,717,390.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

2、同意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控股”)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浙江青蓝气体青山湖实验室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 5,1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51%股权;杭氧控股出资 4,9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9%股权。

杭氧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分别设立海外子公司。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南昌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29,0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0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79,171,896.37 元,母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净利润 200,299,084.73 元,期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190,717,390.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72,406,582.72 元。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978,351,332.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7,835,133.20 元。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权益分派实施前,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该方案合法、合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理性。该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四、相关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2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海外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在新加坡和马来西亚分别设立海外子公司,其中,新加坡公司一一 Hope Gas Investment PTE. LTD.(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登记机构核准或备案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马来西亚公司一一 Harapan Gas Engineering(Malaysia)SDN. BHD.(暂定名,最终以当地登记机构核准或备案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新加坡公司持股 100%。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一)新加坡公司

1、公司名称:Hope Gas Investment PTE. LTD.

2、注册地址:新加坡

4、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控股公司服务;股权投资与并购,外汇风险对冲,开展区域资源整合(如气体买卖、设备中转),离岸转口贸易,国际物流协调。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以上内容为拟定信息,最终以当地登记机构核准或备案为准。

(二)马来西亚公司

1、公司名称:Harapan Gas Engineering(Malaysia)SDN. BHD.

2、注册地址:吉隆坡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安装,服务:空分、化工、石化、医药、天然气、建筑工程总承包(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设计、安装、服务咨询;批发、零售:机电设备及配件,化工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工业气体生产和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通用备品备件销售;设备租赁、运维服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6、股权结构:新加坡公司持股 100%。

以上内容为拟定信息,最终以当地登记机构核准或备案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系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和知名度,更好推进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加快“走出去”的步伐。借助海外子公司在全球经济中的地位和影响力,帮助公司提升海外市场信息的获取与响应效率,加大市场营销与客户开发力度,实现公司海外业务的显著增长。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公司将严格遵循稳健经营、审慎管理的原则,重视风险管控,安全开展业务。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目前,海外子公司尚未成立,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存在审批备案的不确定性。此外,海外子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海外文化背景、宏观政策、商业环境等风险因素,经营成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不断改进和优化海外风险管理措施,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1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在工业气体板块和深低温领域等方面的技术研发能力,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氧股份”)与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控股”)签订《合资合作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浙江青蓝气体青山湖实验室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1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51%股权;杭氧控股出资 4,9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9%股权。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华为先生、陈珍红女士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中山北路 592 号

3、法定代表人:华为

4、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控股公司服务;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经营,受托进行资产管理、实业投资;自有资产租赁(除金融业务);设计、安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用设备,工矿配件,包装机械,化工机械,纺织机械,污水处理设备;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范围按[1992]外经贸管体函字第 1531 号经营资格证书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杭氧控股为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公司与其存在关联关系。

8、股权结构: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股 90%,浙江省财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

9、经查询,杭氧控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青蓝气体青山湖实验室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3、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4、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成套空分设备及配套设备、低温及液化设备、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天然气液化、气体应用、储能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氢能源装备、氢能源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相关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100	51%
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货币	4,900	49%
合计		10,000	100%

7、出资方式: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基本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各方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共享收益、共担风险,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合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杭氧控股有限公司

1、合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及公司形式

(1)合资公司名称:浙江青蓝气体青山湖实验室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

(2)合资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成套空分设备及配套设备、低温及液化设备、机械设备、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天然气液化、气体应用、储能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氢能源装备、氢能源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相关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3)合资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4)合资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合资公司经营期限:长期。

2、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及各方出资比例、出资形式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甲方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51%,乙方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49%。甲方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5,100 万元,以货币进行出资;乙方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4,900 万元,以货币进行出资。首期出资金额为 5000 万元,双方应于合资公司取得营业执照之内起的 6 个月内,按照本协议约定的首期出资金额及认缴比例,以货币形式缴纳各自认缴的注册资本。后续出资时间根据合资公司运营情况于五年内按照各自认缴比例完成出资。

3、合资公司组织架构

双方作为股东组成股东会,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一名,由甲方委派,由董事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职权;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不设监事,由甲方内审机构承接监事会或监事职权;合资公司设立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层设置总经理一名,由甲方委派,设置财务负责人一名,由乙方推荐。

4、违约责任

(1)如果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应缴出资金额,违约方每日应按到期未缴出资金额的 1%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直至违约方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实缴出资。

(2)如果违约方逾期 90 日仍未能按照协议约定足额支付应缴出资金额,守约方可按出资比例承接违约方的未按期缴付的出资金额,或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或由守约方另行决定。

(3)如果违约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守约方或合资公司因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或合资公司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包括守约方或合资公司因此而产生的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交通费、差旅费及诉讼保全担保保函费等。

六、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此次与杭氧控股新设合资公司,以培育优质创新团队、开展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研成果转化、拓展高附加业务为工作重点,投资孵化前景可观的气体领域新技术、新产品,助力公司走在气体产业科技创新前沿。合资公司将通过市场化方式高效运作,充分整合杭氧控股和杭氧股份在创新链、产业链、服务链、资金链、人才链的优势,打造国内标志性的气体科创高地,为公司未来拓展气体应用场景、承接优质商业项目提供有力的技术、人才、政策支撑。

2、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以及市场变化等方面的风险与挑战,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竞争风险和经济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杭氧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尚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符合公司持续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合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5-067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南铜业	股票代码	0008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洪波	孙 萍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 1 号中铜大厦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华云路 1 号中铜大厦	
电话	0871-63164756	0871-63106735	
电子信箱	gaohb@chinalco.com.cn	337738108388@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913,063,870.59	85,271,287,914.73	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6,913,426.92	1,059,251,192.52	2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1,849,192.10	1,022,814,818.00	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71,846,279.40	-3,099,676,030.78	-3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73	0.5287	24.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73	0.5287	2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8%	7.37%	上升 1.3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098,903,494.22	43,556,755,723.17	1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371,605,809.40	14,806,892,095.66	3.8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7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82%	637,469,718	0.00	不适用	0
#迪庆藏族自治州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8%	57,719,703	0.00	质押	21,410,00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	56,815,841	0.00	不适用	0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	39,736,165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33,062,922	0.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